



## 教學重點

請先掃描二維碼，觀看青少年防罪影片【童黨欺凌】，再開展課堂討論，同時請參考《師長攻略2023版》P.16-21



青少年防罪短片



【童黨欺凌】

### 討論問題

甚麼是欺凌行為？欺凌行為只包括身體 / 行為暴力嗎？

一時貪玩能免刑責嗎？面對欺凌行為，我只是在旁吶喊助威，沒有直接動手，我有否犯法？

如你目擊欺凌行為，你會如何處理？

### 學習重點

#### 何謂欺凌行為

- 欺凌的定義很廣，一般情況下，欺凌是指一個人或一群人，以強凌弱或以眾欺寡，恃勢不斷蓄意傷害或欺壓別人的行為。

#### 四大類欺凌行為

- **身體 / 行為暴力的欺凌**：例如拳打腳踢、掌摑拍打、推撞絆倒、拉扯頭髮、強索金錢 / 物品等。
- **言語攻擊的欺凌**：例如恐嚇、粗言穢語、喝罵、中傷、譏諷、呼叫「花名」，以及針對身體特徵、能力、種族等個人特質，加以惡意嘲笑和侮辱等。
- **間接的欺凌（或排擠別人的欺凌）**：例如造謠、蓄意不友善、無視別人的存在、孤立、杯葛或排擠受害者等。
- **網絡欺凌**：欺凌者可利用互聯網上的途徑，例如透過電郵、網頁、網上聊天或手提電話的短訊，惡意造謠、發放侮辱性的消息或人身攻擊的言論，以嘲弄及中傷受害者，形成「網上欺凌」的現象。網上欺凌的訊息，除了文字外，尚包括照片、短片、聲音等使受害人感到尷尬、受威脅的訊息。

#### 欺凌行為後果

- 當一群人長期持續欺凌某人，會使受害人感到害怕、不快及失去自信，更可能萌生輕生念頭，因此別輕視欺凌行為帶來的嚴重後果。



## 學習重點

### 《侵害人身罪條例》與襲擊有關的罪行

- 傷人 17 – 干犯第 17 條「意圖造成身體嚴重傷害而射擊、企圖射擊、傷人或打人」，一經定罪，最高可判處終身監禁。
- 傷人 19 – 干犯第 19 條「傷人或對他人身體加以嚴重傷害」，一經定罪，可判處監禁三年。
- 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 – 干犯第 39 條「襲擊致造成身體傷害」，一經定罪，可判處監禁三年。
- 普通襲擊 – 干犯第 40 條「普通襲擊」，一經定罪，可判處監禁一年。

### 「旁觀者 Change 6D 必殺技」

<p>分辨事件性質 Identify the nature of the incident.</p> <p>判斷形勢 <b>DIFFERENTIATE</b></p>	<p>在安全情況下，紀錄事件 If it is safe to do so, document the incident.</p> <p>記錄 <b>DOCUMENT</b></p>
<p>製造干擾，緩和局勢 Take an indirect approach to de-escalate the situation.</p> <p>分散注意 <b>DISTRACT</b></p>	<p>情境結束後與受騷擾者交談 Check in with the person being harassed.</p> <p>事後關懷 <b>DEBRIEF</b></p>
<p>找別人幫忙 Seek help from a third party.</p> <p>分託責任 <b>DELEGATE</b></p> <p>我要找人幫手先喇!</p>	<p>堅定地主動干預不當行為 Confront the situation. Be firm, clear, and concise.</p> <p>直接干預 <b>DIRECT INTERVENE</b></p> <p>help</p> <p>NO!</p>

## 學習總結

- 欺凌行為並非一時貪玩或一般的嬉戲行為，在嚴重的欺凌事件中，欺凌者同樣需要為行為負上刑責。
- 當遇到或看到欺凌事件，勿做旁觀者，應勇於向師長求助，並要建立互相欣賞、互相支持的朋輩關係，宣揚愛人愛己的精神。